

证券代码：430430

证券简称：普滤得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普滤得净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4月25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4月15日以口头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葛明明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 Frank Bac-David 因行程冲突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对 2021 年度经营情况、治理情况进行了总结,对存在问题进行了分析,并对 2022 年工作提出了重点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总经理汇报了公司 2021 年度经营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就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进行了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2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对审计报告结论不理解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公告《普滤得：2021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普滤得：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2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对年度报告中相关审计结论不理解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就公司 2021 年重要财务指标进行了分析说明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2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对审计报告结论不理解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将 2022 年财务预算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基于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2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因对审计报告结论不理解，所以涉及相关财务数据的议案弃权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公告《普滤得：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请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各项审计工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2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需与会所进一步沟通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公告《普滤得：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2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因对审计报告结论不理解，所以涉及相关财务数据的议案弃权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专项说明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公告《普滤得：董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2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对审计报告结论不理解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议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普滤得净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普滤得净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5 日